

非洲豬瘟防範宣導單

- 一、金門地區目前無任何非洲豬瘟疫情。
- 二、非洲豬瘟只傳豬，不會傳給人，豬肉可以放心吃。
- 三、出國或去大陸不要帶豬肉及相關製品回國，也不要
把豬肉及相關製品帶到台灣，以免被罰錢。
- 四、用廚餘餵養豬隻應該經過高溫蒸煮。
- 五、不要任意進出養豬場。
- 六、養豬戶請加強消毒及人員、機具進出管制，不要買
來源不明豬隻，買入豬隻先隔離觀察兩周，若發現
非洲豬瘟病例，須立即主動通報，以免受罰。
- 七、發現病死豬（棄置或海上漂流）請立刻通報鄉公所。
- 八、通報電話：(082) 364-500 (082) 362-500

烈嶼鄉公所關心您